

(6) 本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，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；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，应提供《监狱企业声明函》的证明文件；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应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（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）。

附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宝鸡市凤翔区糜杆桥镇人民政府的 宝鸡市凤翔区糜杆桥镇 2025 年肥力提升项目（第一包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生物有机肥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宝鸡西岐肥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陕西盛景亿林农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9 月 30 日

